达拉特旗宏珠环保热电有限公司废水综合利用技改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2年3月5日,达拉特旗宏珠环保热电有限公司根据《达拉特旗宏珠环保热电有限公司废水综合利用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本工程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达拉特旗宏珠环保热电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内蒙古碧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代表和专业技术专家共8人。

会前与会专家和代表踏勘了现场,会上听取了建设单位 对环保执行情况的介绍、验收监测单位对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监测报告表的汇报,查阅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 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项目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达拉特旗宏珠环保热电有限公司废水综合利用技改项目位于项目位于 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树林召镇新园街延线南、泰兴路东,达拉特旗宏珠环保热电有限公司厂区内。项目建设处理规模为 30m³/h 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工艺采用物

化+深度过滤处理,后续污水深度沉淀工艺。项目对原有对生产废水系统进行改造,建设1套电厂污水处理回用系统对原有废水收集池收集废水进行深度处理。项目占地面积186.4m²,建设内容主要包括调节池、设备间、稀释池、污泥间、清水池等构筑物,以及配套的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9年8月7日,原达拉特旗环境保护局以达环审【2019】 5号文对《达拉特旗宏珠环保热电有限公司废水综合利用技 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作出批复。

项目于2019年9月开工建设,2020年3月试运行。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256.5万元,全部为环保投资。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工程不存在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为工业废水处理,主要是物化沉淀+反渗透及除盐工艺,无厌氧发酵工艺,无废气产生。

项目供热由达拉特旗宏珠环保热电有限公司统一供给。

(二) 水污染防治

项目处理后的中水通过管网回到冷却塔循环利用, 浓水

作为过滤器反冲洗水回流至调节池进行再处理,部分用于除 灰渣系统补水、干灰加湿及储煤棚洒水,部分通过调节池进 入系统再次处理,不外排。

(三)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基础减振、风机安装消声器和厂房隔声等措施,降低噪声污染。

(四) 固体废物处置措施

项目盐泥产生量为 120t/a, 脱水至含水率低于 60%, 最后去往开发区渣场; 废活性炭产生量为 2.4t/2a, 石英砂滤材产生量为 20 支/2a, 废反渗透膜产生量为 60 支/2a, 废虑芯产生量为 60 支/2a, 待产生后均由厂家回收, 验收监测期间未产生。

(五) 防渗

项目车间地面、各收集池均进行水泥硬化、做防渗处理, 所有防渗结构防渗系数≤10⁻⁷cm/s。。

四、环保设施调试监测结果

(一) 废水

项目污水处理站出口各检测指标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1及表4标准限值要求。

(二) 噪声

厂界昼间噪声值在 51. 4dB(A)-54. 3dB(A) 之间,夜间噪声值在 49. 5dB(A)-52. 7dB(A)之间,昼间、夜间噪声均满足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要求。

(三) 总量控制

本项目不涉及总量控制。

五、环境管理

本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工作纳入达拉特旗宏珠环保热电有限公司。公司设置环境保护管理机构,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环保档案齐全。

六、验收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基本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验收监测期间污染物实现了达标排放,环境管理机构完善,环保档案齐全,满足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条件,通过验收。

验收组:

2022年3月5日